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美汎
電話：(02)7712-9027
電子信箱：psyen_2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427015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功能操作與教學應用說明 (A09000000E_114270157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推動生成式AI應用於教學現場，提升學生圖像思維與表達能力，「教育部因材網生成式AI學習夥伴e度－繪圖精靈」功能自114年5月15日起開放偏鄉地區學校使用，敬請轉知所屬學校並協助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繪圖精靈」功能係整合生成式AI技術，支援學生依文字敘述生成圖像，協助強化學習理解與創意表達，爰優先推動於偏鄉學校場域進行應用。
- 二、本次功能將自114年5月15日起開放予全國偏鄉地區學校使用，後續視使用情形逐步開放全國。
- 三、有關功能操作與教學應用，請參閱附件說明文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5/14 13:06:36 文
章